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文件

青环〔2023〕24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 检查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持续提升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和自动监控数据质量，严厉打击自动监控设施不正常运行和自动监控数据弄虚作假等行为，助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2年上海市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沪环监测〔2022〕25号）文的相关规定，我局制定了《青浦区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检查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青浦区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检查方案

联系人：污染防治科 莫晓军

电话：69714323

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3月20日



抄送：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青浦工业园区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1日印发

附件

青浦区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检查方案

为持续提升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和自动监控数据质量，严厉打击自动监控设施不正常运行和自动监控数据弄虚作假等行为，确保为环境管理提供精准、可靠的监测数据支撑，根据《上海市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联网、运维和管理有关规定》和《青浦区固定污染源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持续提升我区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保障自动监控数据质量，严厉打击自动监控违法违规行为，不断完善各部门协作工作机制，强化自动监控建设安装、联网备案、运行管理、监督检查和违法查处全过程监管，进一步落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规范运维单位服务行为，为持续推进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行和科学化管理奠定基础。

二、工作原则

（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排污单位是自动监控数据责任的主体，对自动监控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运维单位应落实运行维护工作的质量管理要求，提供运行维护全过程的规范化服务。

（二）强化部门分工协作

局各部门、各街镇、工业园区要加强沟通协调，定期组织排污单位和运维单位开展培训，宣贯和帮扶指导，形成工作合力，有计划的开展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的专项检查。

（三）边查边改举一反三

排污单位和运维单位要对照技术规范和质量管理要求，深挖细究，边查边改，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及有效提高运维质量。

（四）现场检查和帮扶督导并举

对辖区内企业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设施管理工作开展“清单式”帮扶督导，进一步规范企业在线监控设施的管理规程，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现场检查计划

（一）人员培训

1、培训对象：排污单位、运维单位、局相关职能部门、执法大队及环境监测站相关人员。

2、培训内容：管理要求及技术规范宣贯，水和大气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主体功能、运行原理、操作技术讲解等。

3、培训频次：每季度一次，一年四次。

（二）现场检查

1、检查范围

覆盖本区所有应当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固定污染源，包括所有水、气重点排污单位，以及排污许可证中明确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要求的固定污染源。

2、检查内容

- 1) 自动监控设施安装位置的规范性，是否存在规避监控的；
- 2) 采样系统设置的规范性，是否设置旁路或三通管，是否存在稀释、吸附、吸收、过滤等处理或破坏采样系统的现象；
- 3) 运维单位是否按 HJ355 及 HJ75 的规定，至少 7 天对自动监控系统进行 1 次现场维护，处理问题并规范记录；
- 4) 运维单位是否按 HJ 355 的规定，至少每月针对 COD_{Cr}、TOC、NH₃-N、TP、TN 和 pH 水质自动分析仪进行 1 次实际水样比对试验，至少每季度对现场安装使用的超声波明渠流量计用便携式明渠流量计比对装置进行 1 次比对试验；是否按 HJ75 的规定，至少每季度针对抽取式气态污染物 CEMS 进行一次全系统的校准，要求零气和标准气体从监测站房发出，经采样探头末端与样品气体通过的路径一致，进行零点和量程漂移、示值误差和系统响应时间的检测；
- 5) 自动监控设施是否设置了校准时数据自动保持；
- 6) 标准溶液和标准气体是否在有效使用期内，浓度选取是否合理。

3、检查方式

- 1) 普查。检查范围包括已经联网并备案的在线监测企业，全年全覆盖检查一次，检查结果以整改通知书形式告知被检查单位，被检查单位根据整改通知书要求落实整改。
- 2) 专项检查。根据上级管理部门管理要求确定检查名单开

展现场检查。

3) 抽查。一是根据普查结果，对于那些检查下来问题比较多的企业增加检查频次；二是在线数据异常企业；三是各级环保督察发现问题较多的企业，三是受到行政处罚的企业增加检查频次。

4、时间安排:

1) 现场检查阶段（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按照职责分工，根据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排污许可证、自动监控设施验收备案材料、上海市污染源监控平台联网情况，对排污单位开展现场检查。6 月底，汇总“辖区自动监控设施存在问题及监督检查情况清单”。

2) 抽查检查阶段（202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对第一阶段检查情况和排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抽查，对发现的不规范项目督促整改。环境监测站对在现场检查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技术力量开展帮扶指导。

3) 总结阶段（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落实检查问题的闭环管理，对异常数据加大审核和查处力度，对专项检查情况进行分析总结，举一反三完善长效监管机制，完成专项检查总结报告。

四、职责分工

行政审批服务科负责提供排污许可证中需要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排污单位名单，督促排污单位按许可证要求落实自动监

控。

污染防治科负责动态梳理全区应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排污单位名单，并督促排污单位落实自动监控设施的安装、联网、验收、备案。协调各科室开展专项检查工作，完成专项检查总结报告。

执法大队负责对排污单位的排污口设置的规范性进行检查，查看排污单位在安装使用自动监控设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逃避监管等弄虚作假的行为，并对监测站移交的涉及自动监测的违法行为开展立案调查。

法制宣教科负责审核执法大队立案处罚案件的法律适用性和程序合规性，对检查中发现的典型案例，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开。

环境监测站负责组织开展自动监测技术培训，负责检查排污单位是否按照 HJ355 及 HJ75 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控设施并对自动监控设施进行维护，是否定期开展实际水样的比对监测，负责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开展审核，负责按照监测工作计划开展排污单位的自动监控设施比对监测工作等。

各街镇、工业园区负责组织管辖范围内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企业及第三方运维公司人员；在区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实施定期巡查和报告相关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方面违法行为；配合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检查工作。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高度重视

各级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专项检查的重要意义，进一步认识自动监控数据弄虚作假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加强组织领导，完善部门联动，把此次专项检查工作抓紧抓好。

（二）规范检查，严格执法

按照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和相关技术指南规范开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自动监控违法违规行为，应按照相关要求做好执法闭环。对自动监控设施不正常运行和自动监控数据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要加大查处力度。

（三）以案释法，强化宣传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进行细化分类梳理，通报典型案例，开展以案释法、以案育企，加强普法宣传，提升监管震慑力，引导排污单位和运维单位不断增强环境守法意识，抵制弄虚作假，确保自动监控数据质量。

（四）有序推进，定期调度

按专项检查工作方案有序推进各阶段工作，按节点报送相关材料，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和成果。

附表：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检查名单

附表

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检查名单（根据实际情况可动态调整）

序号	企业名称
1	上海罗门哈斯化工有限公司
2	上海协和氨基酸有限公司
3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4	上海青浦排水运营有限公司
5	上海朱家角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	上海绿衍水务有限公司
7	上海青浦第二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8	上海浔兴拉链制造有限公司
9	骏源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0	上海徐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	上海青浦练塘污水处理厂
12	上海青浦白鹤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	上海金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4	上海富士克制线有限公司
15	上海金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西岑分公司）
16	青浦商榻污水处理厂

17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	上海信谊万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	巴斯夫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0	日泰（上海）汽车标准件有限公司
21	上海金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2	上海裕生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23	上海伯乐电子有限公司
24	上海申能青浦热电有限公司
25	上海利康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6	上海瑞昌亚克力工业有限公司
27	上海君子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	铃鹿复合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29	奎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30	上海华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开林造漆厂
31	希悦尔（中国）有限公司
32	上海苏豪逸明制药有限公司
33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	上海上药杏灵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	上海青平药业有限公司

36	先尼科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37	上海中华药业有限公司
38	上海宝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9	上海联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	英佩格隆表面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41	上海展辰涂料有限公司
42	上海上骅涂装有限公司
43	本特勒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44	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5	亚士漆（上海）有限公司
46	上海山崎电路板有限公司
47	上海韵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	上海亨远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49	上海正伟印刷有限公司
50	上海荣盛涂装有限公司
51	上海华友金裕微电子有限公司
52	上海国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	安美特（中国）化学有限公司上海青浦分公司
54	上海昭和高分子有限公司

55	阪田油墨（上海）有限公司
56	上海华新医材有限公司
57	青浦第二水厂一、二期和三期
58	青浦第三水厂
59	上海宝敦金属表面处理厂（普通合伙）
60	上海大宝化工制品有限公司
61	上海瑞泰金属表面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62	博戈橡胶金属（上海）有限公司
63	上海漾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4	博凯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65	上海轩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6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67	上海大生牌业制造有限公司
68	上海德达医院有限公司
69	上海冬雷脑科医院有限公司
70	上海禾滨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71	上海炬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2	上海澜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3	上海联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4	上海骐鸿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75	上海贤得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76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人民医院
77	上海市青浦区精神卫生中心
78	上好佳（中国）有限公司
79	青浦中医院
80	宜发传动轴（上海）有限公司
81	英威达特种纤维（上海）有限公司
82	本特勒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83	日泰（上海）汽车标准件有限公司
84	上海医大医院
85	上海国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6	纳峰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7	上海新朋涂装有限公司
88	上海清河湾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89	上海欧菲滤清器有限公司
90	上海联民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